

# 江苏省天文学会

苏天办发〔2025〕7号

## 关于申报2025年度江苏省天文科普教育基地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深入实施《江苏省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规划（2021—2035年）》，充分发掘利用社会天文科普资源，鼓励支持和引导社会力量参与高质量天文科普教育公共服务，推动天文科普基础设施建设，推动全民科学素质不断提高，江苏省天文学会决定开展2025年度江苏省天文科普教育基地申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申报时间

2025年5月8日至6月27日，逾期不予受理。

### 二、申报条件

按照《江苏省天文科普教育基地认定与管理试行办法（试行）》（详见附件1）、《江苏省天文科普教育基地认定标准》（详见附件2）有关规定执行。

### 三、申报程序

1. 申报材料。申报材料由申报表和佐证材料组成。

电子材料要求：申报单位请于6月27日前将《江苏省天文

科普教育基地申报表》（详见附件3）word版和签字盖章pdf扫描件、佐证材料报送至学会邮箱 [jsstwxh@nju.edu.cn](mailto:jsstwxh@nju.edu.cn)。

**纸质材料要求：**《申报表》一式2份，签字盖章（装订成册）；附件材料1份（装订成册）。纸质材料请于2025年6月30日前寄学会秘书处。

**2.材料评审。**江苏省天文学会将申报单位提交的材料进行形式审查，组织有关专家对申报单位材料进行评审，提出拟认定名单。评审期间对申报单位适时开展实地抽查。

**3.公示和命名。**江苏省天文学会审定拟认定名单并向社会公示无异议后，向符合认定条件的单位颁发“江苏省天文科普教育基地”牌匾，此次认定的有效期限为2025—2030年，有效期5年。

#### 四、联系方式

联系人：解老师 025-89681761, [jsstwxh@nju.edu.cn](mailto:jsstwxh@nju.edu.cn)

地址：南京市栖霞区仙林大道163号天文楼219室

附件1：江苏省天文科普教育基地认定与管理试行办法

附件2：江苏省天文科普教育基地认定标准

附件3：江苏省天文科普教育基地申报表



附件1:

# 江苏省天文科普教育基地认定与管理试行办法 (试行)

##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鼓励社会支持力量和参与天文科普事业发展,开发和利用社会天文科普教育资源,推动天文科普基础设施建设,加强对天文科普教育基地的管理,不断提高全民科学素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普及法》和《江苏省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计划纲要实施方案》的有关规定,参照《全国科普教育基地认定与管理试行办法》及《江苏省科普教育基地认定与管理试行办法》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天文科普教育基地主要是指依托教学、科研、生产等资源载体,面向社会和公众开放,具有天文科学技术教育、传播与普及功能的机构。本办法中主要指教育科研类天文科普教育基地,是依托企业及各类教育、科研机构,面向社会和公众开放、具有天文科学传播与普及功能的设施或场所,如科技展厅、展览馆、教育和科研机构中的实验室、实训教室、工程中心、科普课程及技术教育(推广)中心(站)等基地。

**第三条** 江苏省天文科普教育基地认定工作遵循鼓励共建共享,实行动态管理,坚持公开透明的原则。

**第四条** 省天文科普教育基地是开展社会性、群众性、经常性科普活动的重要阵地，是天文科普事业的重要组成部分，享有开展科普活动的权利，享受江苏省天文学会给予公益性科普事业的相关优惠政策。

## **第二章 组织领导**

**第五条** 省天文科普教育基地由江苏省天文学会制订认定办法，组织评审工作，协调解决认定过程中其它重大问题。

**第六条** 江苏省天文学会负责省天文科普教育基地受理与资格审查，评审认定、年度检查等日常工作。

## **第三章 认定标准**

**第七条** 省天文科普教育基地认定应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一）以普及天文科学知识、倡导科学方法、传播科学思想和弘扬科学精神为宗旨，以公益性为原则，遵守国家法律法规与社会公德，反对封建迷信。

（二）具有法人资格或受法人正式委托，能独立开展天文科普活动的单位，且所在单位领导重视，设有专门的科普工作人员和部门。

（三）具备开展天文科普工作的制度保障，有科普工作的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将天文科普工作纳入年度工作目标考核及表彰奖励范围。

（四）具有专项科普经费，能确保天文科普教育工作正常运行。

（五）拥有主题内容明确、形式多样的天文科普展教资源。

（六）具备开展天文科普工作所需的专职或兼职的管理人员和讲解员，有稳定的科技志愿者队伍，并有计划地开展科普工作人员业务培训。

（七）面向社会，积极组织形式多样的天文科普教育活动，能够积极参加全国、省及地方大型科普活动。

（八）建有基地天文科普教育网站（含公众号）或在主管单位网站设有天文科普栏目，并做到内容及时更新。

（九）有符合国家要求的安全设施、应急预案，保障措施完备。

**第八条** 省天文科普教育基地的认定标准详见附件。

## **第四章 申报、推荐与评审程序**

**第九条** 申报资格

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基本条件的天文科普教育基地均可自愿申请成为省天文科普教育基地。

**第十条** 申报程序

（一）申报材料。申报单位提供以下材料，保证材料的真实性和准确性：

1. 《江苏省天文科普教育基地申报表》。内容包括单

位的基本信息、科普基本信息、单位和科普工作简介、科普工作规划、往年开展天文科普活动和从事天文科普工作的相关佐证材料等。

2. 申报单位认为需要提交的其它材料。

(二) 申报受理。申报单位应在规定申报时间内将申报材料报送到江苏省天文学会。

**第十一条** 评审与认定。由学会组织有关专家评审和实地考察，提出认定意见，经学会审议批准，并颁发“江苏省天文科普教育基地”牌匾。

## 第五章 管理与服务

**第十二条** 江苏省天文学会对省天文科普教育基地负有业务指导的职责和督查权利。

**第十三条** 为加强省天文科普教育基地管理，提高基地科普服务能力，促进基地可高质量持续发展，江苏省天文学会对省天文科普教育基地进行年度考核，考评结果“优秀”的基地优先推荐参评全国、省级科普教育基地的评选。

**第十四条** 省天文科普教育基地实行动态管理。省天文科普教育基地的申报认定工作每年进行一次，有效期限为5年，到期后需重新申报。在认定期满前6个月，由被认定单位自愿提出审核认定，经综合评估认定为合格，可被继续认定为江苏省天文科普教育基地，到期未参加审核认定或审核不合格者，原认定资格自动失效。

**第十五条** 取消资格。省天文科普教育基地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可在有效期内撤销省天文科普教育基地命名：

- （一）严重违法违纪或造成严重社会不良影响。
- （二）宣传邪教、封建迷信等活动。
- （三）损害公众利益的行为，经指出仍不整改的。
- （四）连续两年不能履行江苏省天文科普教育基地义务或不参加考评的单位。

## **第六章 附 则**

**第十六条** 本办法由江苏省天文学会负责解释。

**第十七条** 本办法自公布之日起实施。

- 附件：1. 江苏省天文科普教育基地认定标准
2. 江苏省天文科普教育基地申报表

附件2:

## 江苏省天文科普教育基地认定标准

### 一、基本条件

(一) 提供公共科普服务的法人单位，或以法人单位为依托的内设机构，重视并积极推动科学普及工作。

(二) 具有明确的科普服务宗旨、开放服务和安全管理等制度。

(三) 具备开展科普公共服务的室内外场所条件，积极开展内容丰富、形式多样的科普服务，大力弘扬科学精神和科学家精神，积极营造热爱科学、崇尚创新的社会氛围。

(四) 具备一支结构合理、素质优良、相对稳定的专兼职科普队伍，科普工作人员1人以上，并建立10人以上相对稳定的志愿者队伍，能够开展经常性科普服务工作。

(五) 具有稳定的科普经费投入或专项科普经费支持，确保科普教育工作正常开展。

(六) 具有通过网络媒体平台向公众公布开放信息、科普教育活动信息、展教资源更新情况等公共科普服务信息平台，并及时更新内容。

### 二、开放接待

(一) 定期向社会和公众开放本单位科普基地资源，每年开放天数综合性科技馆不少于200天，教育科研类、企业

类、学校类基地年开放在50天以上，

（二）年参观接待或科普人数不少于1000人次。

（三）每年开展2次以上重大科普活动。

### 三、科普活动

（一）积极参加科技活动周、科普日等全省性大型科普活动，及当地科协、科技部门组织的重大科普活动。

（二）针对社会热点和公众需求，结合本单位特色，每年开展4次以上有新意、特色明显、讲究实效、形式多样的专题品牌科普活动，如天文科普教育展览、科普讲座或报告、夏（冬）令营、社会实践等活动。

（三）积极利用网站、公众号等媒介开展线上和线下科普教育活动。

（四）基地与所在地的社区、街道、学校及其它单位建立固定联系和工作制度，经常开展天文科普活动进社区、进学校、进乡村等“走出去”社会化科普活动。

（五）基地应拓宽创新科普宣传渠道，充分利用电视、广播、报刊、网络等新闻媒体，每年市级以上媒体公开报道天文科普工作信息1次以上。

附件 3:

## 江苏省天文科普教育基地申报表

(2025年度)

申报单位名称 (公章):

申报单位负责人 (签字):

主管或推荐单位 (公章):

申 报 日 期:        年    月    日

江苏省天文学会

2025 年 5 月

单位基本信息				
基地名称				
基地所在 单位				
主管或推 荐单位				
申报单位 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科技馆类 <input type="checkbox"/> 重要科研机构和实验室 <input type="checkbox"/> 科研院所类 <input type="checkbox"/> 科技企业类 <input type="checkbox"/> 学校类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类			
负责人		办公电话		传真号码
联系人		办公电话		传真号码
移动电话		电子邮件		
通信地址				邮政编码
基本科普信息				
科普队伍	科普部门名称			
	专职科普人数	____人	科技志愿者人数	____人
科普经费	年度科普经费总额____万元，占单位年度经费比例____。			
开放接待/ 普及教育	年开放/科普天数：____天		年服务人数：____人	
阵地设施	科普活动场所	室内：____平方米，室外：____平方米		
	科普类展品	____件	原创科普资源	____件
	科普网站或公众号：_____ 线上科普展览链接：_____			
科普活动	每年参加的大型科普教育宣传活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主题科普活动：____项/年，科普宣传报道：____次/年。			

单位与科普工作简介（不超过1000字）

天文科普发展规划（不超过500字）

### 其他佐证材料目录（附件材料）

详细列出所提交相关附件材料的目录清单，如科普工作制度、科普队伍名单、安全管理、科普设施设备简介、单位宣传片、特色活动实施情况、活动照片和视频、新闻报道等材料，并以附件形式提交。

申报单位意见：

单位（公章）  
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推荐单位意见：

单位（公章）  
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评审认定意见（此栏由江苏省天文学会填写）：

单位（公章）  
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